

桃園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兒少保護輔導」-「關懷親眼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和少年」
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內政部 96 年 7 月 27 日台內童字第 0960840147 號函「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與性侵害事件通報及防治工作實施方案」。
- 二、「教育部推動學校兒童少年保護機制實施策略」計畫。
- 三、教育部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四、桃園市 111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目標

- 一、增進親眼目睹家庭暴力之兒童和少年心理輔導專業人員之專業知能與工作技巧，深化心理輔導專業人員對家庭暴力事件的服務內涵。
- 二、探討輔導相關議題，有效推動輔導教育，以增進專任輔導教師輔導專責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學校：桃園市中平國民小學

肆、實施方式

- 一、研習對象：本市高中、國中和國小專任輔導教師。
- 二、地點：中平國小饒平館 3 樓會議室(住址：桃園市中壢區雙福路 12 號)。
- 三、日期、時間：
 - (一)高中、國中專輔教師〈上午場〉：111 年 04 月 20 日(三) 上午 9:00~12:00，共 70 人
 - (二)國小專輔教師〈下午場〉：111 年 04 月 20 日(三) 下午 13:00~16:00，共 70 人。
- 四、報名方式：

請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 <https://drp.tyc.edu.tw/TYDRP/Index.aspx>，搜尋「中平國小」，報名『關懷親眼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和少年』研習。
- 五、參加研習人員，研習期間請給予公(差)假，惟課務請自行調整。
- 六、參與研習者請戴口罩，並配合服務人員量測額溫暨手部酒精消毒。
- 七、本案聯絡人：輔導組長邱思佳組長，電話：03-4902025#620。。

伍、交通路線

- 高速公路**：新屋（平鎮）交流道下，直行民族路經雙連坡，約 5 分鐘到達。
- 公車**：桃園客運或中壢客運往新屋、富源、新坡（經富源）方向之公車到達本校，若由中壢火車站發車大約 20 分鐘之車程即可到達。
- 註：本校校內無法停車，鼓勵共乘。若開車則請停於側門雙福路路邊，不妨礙民宅出入處。

陸、研習內容

上午場-高中、國中專輔教師

時 間	講 題	主持人
8:40~9:00	報到	輔導室
9:00~10:30	目睹經驗對於兒少的影響	古淑慧
10:30~10:40	休息 10 分鐘	輔導室
10:40~11:50	如何協助目睹兒少？	古淑慧
11:50~12:00	綜合座談	古淑慧
12:00	賦歸	

★ 講師介紹：古淑慧

學歷：國立東華大學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

經歷：偏鄉幼兒園陪伴服務志工

花蓮早療中心服務志工

勵馨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諮商員

現任：勵馨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諮商員

專長：目睹暴力與高衝突兒少輔導、遊戲療育、家事商談

下午場-國小專輔教師

時 間	講 題	主持人
12:40~13:00	報到	輔導室
13:00~14:30	目睹經驗對於兒少的影響	梁靜怡
14:30~14:40	休息 10 分鐘	輔導室
14:40~15:50	如何協助目睹兒少？	梁靜怡
15:50~16:00	綜合座談	梁靜怡
16:00	賦歸	

★ 講師介紹：梁靜怡

學歷：國立暨南大學社會政策與社會工作學系研究所

經歷：勵馨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社工

生命線高風險家庭處遇

現任：勵馨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社工

證照：社會工作師

柒、研習時數：全程參與人員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認證。

捌、預期效益：

- 一、強化專任輔導教師輔導親眼目睹家暴兒少之專業知能。
- 二、協助親眼目睹家暴之兒少走出心理陰影，傳達生命的光明面及意義價值。
- 三、親師生共同合作，營造友善校園的環境。

玖、活動經費：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專款補助支應，如概算表<附件一>。

拾、本計畫由市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